

##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第 31 次特别会议）  
2024 年 7 月 9 日至 17 日，日内瓦

### 关于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CWS）的报告

秘书处编拟的文件

#### 导 言

1. 在报告所涉期间，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下称委员会或标准委）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8 日举行了第十一届会议，由奥萨·维肯女士（瑞典）主持。
2. 会议继续就知识产权界对产权组织标准的发展和实施交换意见，并根据标准委第十届会议通过的标准委组织事项和特别[议事规则](#)中所述的委员会任务规定，就有关知识产权数据、全球信息系统有关事项、全球体系上的信息服务、数据传播和文献的政策、建议和原则声明交换意见。
3. 讨论依据标准委不同工作队、代表团和秘书处提交的若干提案、文件和演示报告进行。就这些不同呈件交流的观点和经验有助于更好地理解每个议题。[第十一届会议](#)的所有讨论材料和通过的会议报告均可在产权组织网站上查阅。
4. 标准委一致选举迈克尔·克里斯蒂亚诺先生（澳大利亚）担任连续下两届会议，即第十二届和第十三届会议的主席，任期自第十一届会议闭幕时开始。

#### 标准委工作计划和任务

5. 标准委在第十一届会议上审查了其工作计划，其中包括 24 项任务，并审议了增加三项新任务的建议。标准委还注意到，有 10 个新的发展中国家主管局在 2023 年提名了其专家参加几个工作队。在第十一届会议上，标准委审查了所有任务的相关活动，并同意终止四项任务、设立一项任务、修订七项任务。这样，工作计划中现余 21 项任务。

6. 为确定其任务的优先次序，标准委审查了秘书处与标准委各工作队牵头人协商编制的调查问卷草案。许多代表团指出有必要排定优先次序，以确保它们能够继续有效地作出贡献。考虑到几个代表团的反馈，秘书处撤回了问卷草案，并建议提交一份改进的调查问卷草案供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审议。

7. 标准委收到了12个工作队的进展报告：立体工作队、应用编程接口（API）工作队、区块链工作队、外观设计表现形式工作队、数字转型工作队、标准用信通技术策略工作队、法律状态工作队、名称标准化工作队、第七部分工作队、公众访问专利信息（PAPI）工作队、序列表工作队和 XML4IP 工作队。

### 产权组织标准的发展

8. 标准委审议了关于两项新产权组织标准的提案，以及关于修订四项已有标准 ST. 26、ST. 61、ST. 88 和 ST. 96，以契合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用户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新需要的提案。

9. 关于新产权组织标准，提出了以下提案：

- 关于优先权文件和经证明副本电子交换用数据包格式的建议；
- 关于名称数据清理的建议。

第十一届会议没有通过新的标准，因为需要就标准草案开展进一步的相关工作。委员会要求其数字转型工作队和名称标准化工作队分别继续开展工作，编制改进提案，供第十二届会议审议。此外，标准委鼓励各局开始规划活动，以实施关于优先权文件数据包格式的新标准，包括任何必要的信息技术系统升级。

10. 批准了对以下三项产权组织标准的修订：

- WIPO ST. 26（用 XML 表示核苷酸和氨基酸序列表）：经批准的新版本 1.7 主要包括为提高清晰度而进行的编辑性修改以及更多举例，将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
- WIPO ST. 61（交换商标法律状态数据）；和
- WIPO ST. 88（工业品外观设计电子表现形式）。

11. 关于改进产权组织标准 ST. 96 中版权孤儿作品元数据的提案，标准委同意组织一次会议或研讨会，以便版权和技术专家能够协作改进提案草案。标准委注意到，经修订的关于版权孤儿作品元数据的提案将提交第十二届会议审议。

12. 标准委注意到，产权组织标准 ST. 96 第 7.1 版已得到 XML4IP 工作队的批准，于 2023 年 4 月发布。根据标准委的特别安排，为加快进程，XML4IP 工作队暂时被授权批准产权组织标准 ST. 96 的修订。

### 各局对产权组织标准的实施

13. 标准委成员和观察员交流了各自实施产权组织标准的做法或计划，特别是标准 ST. 26、ST. 27、ST. 37、ST. 61、ST. 87、ST. 90、ST. 91 和 ST. 96。标准委注意到各局为实施产权组织标准所做的协作努力，以及国际局通过提供培训和相关软件工具，包括 WIPO Sequence 套件所给予的支持。标准委鼓励各局参加其工作队，以确保各项标准继续满足各局的需求。

## 与知识产权数据、信息系统和信息服务有关的政策与活动

14. 以几个代表团的演示报告为基础，标准委成员国分享了各自在信通技术和数字化转型方面的战略和政策。

15. 标准委审查了信通技术策略工作队提出的一套 10 项关于信通技术和知识产权行政管理的新建议草案及相应的行动。考虑到标准委的反馈及其在第十一届会议之后的进一步讨论，工作队编写了一套经修订的建议。根据标准委的要求，秘书处发出通函，请各局就修订后的建议草案提出评论意见。对通函的答复结果将在第十二届会议上报告。

16. 标准委注意到国际局编写的关于自然人和法律实体全球标识符项目的进展报告以及该项目的下一步工作。委员会还注意到参与项目第一阶段的五个主管局所作的演示报告以及它们对项目的全力支持。国际局报告说，该项目旨在为每个自然人或法律实体提供一个单一全球标识符，以便在全球各知识产权系统和管辖区内对其进行一致、准确和安全的标识。几个代表团表示了总体支持和兴趣，还有一些代表团提出了在数据保护和现有数字身份方面可预见的挑战和潜在问题，这些将在第二阶段得到考虑。

17. 标准委审议了日本代表团和沙特阿拉伯代表团提出的关于知识产权数据交换框架和平台的两项提案。标准委认为这两项提案相互关联，同意由这两个代表团编写一份经过改进的合并提案，提出更加具体和可实现的目标，提交给第十二届会议。

18. 委员会注意到 2023 年有 23 个局提交了 53 份年度技术报告（ATR）。与 2022 年相比，2023 年多了 6 个局参加，收到的年度技术报告多了 9 份。

## 技术协作和支持

19. 关于向各局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开展产权组织标准方面的能力建设，标准委注意到按 2011 年 10 月举行的产权组织大会第四十届会议的要求编写的关于国际局在 2022 年所开展活动的报告（见后附文件 CWS/11/10）。标准委还注意到，该文件将成为提交给将于 2024 年举行的产权组织大会的相关报告的基础。

20. 标准委根据国际局和沙特阿拉伯代表团介绍的解决方案讨论了开发供主管局使用的通用信通技术解决方案问题。

21. 标准委注意到国际局和 API 工作队成员局之间开发统一 API 目录的合作项目。标准委进一步注意到，该项目旨在建立一个目录，为知识产权机构提供的 API 编制索引，试点工作将于 2024 年上半年结束。标准委还注意到，欧亚专利组织的代表通报的合作技术项目，其中包括实施产权组织标准 ST. 91、开发欧亚知识产权注册簿以及建立一个将利用产权组织各项标准的共同专利平台。

22. 请产权组织大会注意“关于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的报告”（文件 WO/GA/57/8）。

[后接文件 CWS/11/10]

## 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CWS）

### 第十一届会议

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8 日，日内瓦

国际局关于根据标准委员会任务规定  
向工业产权局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开展能力建设的报告

国际局编拟的文件

### 导 言

1. 本报告旨在执行 2011 年大会就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CWS）的任务规定作出的决定，定期书面报告 2022 年开展各项活动的详情。在此期间，产权组织秘书处或国际局“努力为各工业产权局（IPO）的能力建设工作提供了技术咨询和援助，并落实了知识产权标准信息推广项目”（见文件 WO/GA/40/19 第 190 段）。这些活动的完整列表可查阅技术援助数据库（[www.wipo.int/tad](http://www.wipo.int/tad)）。

2. 由于产权组织标准在 WIPO Sequence 套件和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等产权组织各个系统和产权组织软件工具中得到执行，下列活动也不言自明涵盖了相关工业产权标准信息的推广。

### 关于使用产权组织标准的培训和技术咨询

3. 2022 年，国际局仍通过电子邮件和在线会议提供了技术咨询，协助工业产权局和用户使用产权组织标准。

4. 国际局在 2022 年收到了一系列关于以英语以外的语言使用 WIPO Sequence 套件的技术援助和培训请求。作为回应，国际局与各工业产权局提供的专家发言人合作，举办了其他九种 PCT 公布语言的培训。应多米尼加共和国知识产权局（ONAPI）的专门要求，还以西班牙语提供了 WIPO Sequence 验证

器培训。关于使用产权组织标准的培训或网络研讨会的进一步信息，可见产权组织网站：<https://www.wipo.int/cws/en/trainings.html>。

5. 为进一步支持各工业产权局和申请人执行产权组织标准 ST. 26，国际局与各工业产权局密切合作，继续完善 WIPO Sequence 套件软件。2022 年上半年开展的开发项目的目标是，在 2022 年 7 月 1 日“上线”日为用户提供最低可行产品（MVP）。该产品已于 2022 年 6 月中旬成功交付。关于该软件的更多信息，包括最新下载和用户手册，可见产权组织网站：<https://www.wipo.int/standards/en/sequence/index.html>。

6. 国际局还为 WIPO Sequence 套件和产权组织标准 ST. 26 开发了一个知识库，其中载有产权组织 ST. 26 和 WIPO Sequence 套件的用户提出的问题，并提供了标准答案。知识库中还公布了针对 WIPO Sequence 所报告的错误。最后，国际局还执行了一个三级支持模式用于管理支持请求，并为 WIPO Sequence 用户建立了一个邮件列表，通过该列表传达有关错误和发布日期的重要信息。

7. 秘书处将继续致力于按要求，根据资源可用情况，提供有关产权组织标准的技术援助和培训。

### 提供技术援助建设知识产权机构使用产权组织标准的基础设施

8. 产权组织的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计划旨在增强国家和区域工业产权局的业务系统和技术基础设施，帮助它们向各自的利益攸关方提供更具成本效益且更优质的服务。所提供的援助符合旨在加强各工业产权局和其他机构的机构和技术基础设施的发展议程建议。服务包括技术咨询；业务需求评估；项目范围确定和规划；业务程序分析；不断开发和部署针对工业产权行政管理和优先权文件及检索审查结果交换的定制业务系统解决方案；建立工业产权数据库；帮助进行工业产权记录数字化和准备数据用于在线公布和电子数据交换；面向工业产权机构工作人员的培训和知识转让；以及为产权组织提供的系统提供支持。这些协助酌情考虑了关于工业产权数据和信息的产权组织标准。现场或虚拟培训、指导和区域培训讲习班在活动中占了很大一部分，对实现预期成果至关重要。

9. 到 2021 年底，来自各区域发展中国家的 91 个工业产权局积极使用产权组织的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来进行工业产权行政管理，产权组织标准包括其中。55 个工业产权局参加了产权组织提供的在线交换平台之一（检索和审查结果集中查询，及数字查询服务）。一个重点是，通过协助各局转向在线申请服务和工业产权信息传播服务，提升各局的服务水平。更多信息可见产权组织的工业产权局技术援助计划网站：[https://www.wipo.int/global\\_ip/zh/activities/ip\\_office\\_business\\_solutions/](https://www.wipo.int/global_ip/zh/activities/ip_office_business_solutions/)。

10. 在产权组织的全球数据库计划下，国际局与欧洲专利局（欧专局）共同执行了一个项目，帮助各局为其当前文件专利公布生成产权组织 ST. 36 XML 格式带嵌入 TIFF 图像的可检索全文。国际局根据每个局的具体需要，如语言、页面布局和书签等，对其 OCR 解决方案进行配置。过去五年已有 35 个局收到该软件，并接受了使用培训，其中 13 个已成功将其投入生产。作为结果，所产生的全文文献被收入产权组织的 PATENTSCOPE，可供检索。举行了在线培训试点，有三个局已在过去接受培训，但由于资源短缺，尚未能在生产中启动该项目。由于源数据的原因，出现了许多特殊情况，远程使用高级用户界面的培训是一个挑战，这三个局中只有一个局成功生成了少量全文文件并加载到 PATENTSCOPE 中。此外，在日本信托基金计划的支持下，国际局于 2022 年开展了一个项目，将菲律宾知识产权局已公布的 22,000 份专利文件转换为 XML 全文，这些文件现在可在 PATENTSCOPE 中进行检索。

## 开展工业产权官员和审查员利用国际工具的能力建设

11. 2022年7月1日，产权组织标准 ST. 26 在全世界生效。专利申请人和各工业产权局成功过渡到使用这一新标准 ST. 26，是各局与 CWS 序列表工作队成员密切合作的结果。

12. 根据要求，国际局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举办了一次高级培训研讨会，由 WIPO 学院通过在线平台为印度知识产权局的官员和审查员提供关于使用国际专利分类（IPC）在制药和生物技术领域进行专利检索和审查的培训。培训计划包括如何使用相关产权组织标准。

13. 根据要求，国际局于 2022 年以虚拟方式为工业产权局官员和审查员举办了关于使用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国际分类的培训课程和研讨会。在此背景下，对相关产权组织标准的相关性作了解释。

- 商标审查员维也纳分类培训，莫桑比克知识产权局，2022 年 11 月 14 日；以及
- 商标审查员尼斯分类培训，文莱达鲁萨兰国知识产权局，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30 日。

## 加强对产权组织标准的了解

14. 为提高发展中国家对产权组织标准的认识，便于更多发展中国家亲身参与制定产权组织新标准或修订产权组织标准，根据 2011 年 10 月大会的决定，国际局资助了八个发展中国家或最不发达国家出席标准委员会第十届会议。

## 工业产权数据交换

15. 国际局与许多工业产权局，特别是一些发展中国家集团的工业产权局一道开展工作，促进工业产权数据的交换，以期使这些国家的用户能够更多地获取来自这些局的工业产权信息。在可能的情况下，工业产权数据的交换根据相关的产权组织标准进行。2022 年，全球品牌数据库收入了下列国家的商标数据（按时间顺序）：保加利亚、印度尼西亚、黑山；2022 年，PATENTSCOPE 收入了下列国家的专利数据：瑞士。2022 年，产权组织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还增加了保加利亚、以色列和菲律宾的工业品外观设计数据。

16. 请标准委员会注意国际局 2022 年在工业产权标准信息传播方面向工业产权局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开展能力建设的各项活动。按 2011 年 10 月举行的产权组织大会第四十届会议的要求（见文件 WO/GA/40/19 第 190 段），本文件将成为提交给 2024 年产权组织大会的相关报告的基础。

[文件完]